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横琴澳联能源有限公司新建加油站项目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04 月 02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崔贞雄、林文海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02 月 28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崔贞雄	项目组成员	林文海、肖云玲、熊昆、劳业来
报告编制人	崔贞雄、林文海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广东省横琴澳联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08 月 14 日，已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服务局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3MADX7HX48B），法定代表人：付伟，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汇通三路 108 号 23 楼 C 区 2319-14，商事主体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澳联公司拟新建的加油站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取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04022024YG0134440 号），2025 年 1 月 13 日取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服务局粤澳深合商事函〔2025〕68 号出具的《关于序号 11#编码 T19#加油站规划点新建规划确认的函》，2024 年 11 月 04 日取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统计局核发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411-440402-04-01-665014），于 2025 年 03 月 19 日取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出具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粤澳深合城规建（建规）[2025]003 号，该项目用地面积 3496.26m²（约 5.24 亩），总建筑面积 1055.38m²，地形呈不规则多边形，北侧临琴韵路长约 65.7 米，最大纵深 55.2 米。站区现状为空地，地势比站前道路略低，拟新建一座加油站。拟设置 4 座直埋承重地下式双层储罐（其中柴油罐 30m³×1 个、汽油罐 30m³×1 个、汽油罐 50m³×2 个），按《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 3.0.9 条加油站等级划分规定，加油站建设项目属于二级加油站（V=30m³×1×1/2+30m³×1+50m³×2=145m³）。 （2）项目评价结论 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广东省横琴澳联能源有限公司新建加油站项目进行安全评价，做出如下结论： 1）建设项目选址及外部安全条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2）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的设计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3）建设项目拟选用的工艺技术及装置、设备、设施成熟、可靠，能够满足汽油、柴油的储存和经营的要求。工艺系统内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只要在设计、建设过程中及建成投产后，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去执行，通过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严格管理，落到实处，可以减少、降低危险、危害风险。本建设项目安全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 4）建设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能满足该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需要。 5）建设项目在落实本安全评价报告以及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在项目建成后运行过程中的危险、有害因素能得到有效控制，可满足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安全要求。 综合结论：广东省横琴澳联能源有限公司新建加油站项目在落实本报告中所提出的安全措施和建议后，其风险在可接受程度内。			

广东省横琴澳联能源有限公司新建加油站项目现场勘察影像：

